

关于深汕高中园（综合高中）项目精装修工程 I 标段延期定标的情况说明

各投标人：

由我署组织招标的“深汕高中园（综合高中）项目精装修工程 I 标段”（标段编号：2105-440399-04-01-485106004001）已于 2026 年 6 月 17 日完成评标工作，根据《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》（深府〔2015〕73 号）第四十九条：“采用票决定标法、集体议事法或者票决抽签定标法的，招标人应当自评标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进入交易中心进行定标。不能按时定标的，应当通过交易网公示延期原因和最终定标时间。”本项目因工作安排延期定标，具体定标时间详见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公布的会议信息安排。

特此说明。

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

2026 年 7 月 2 日

